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华信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否定意见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川华信专（2022）第 0324 号）。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导致否定意见的事项

重大缺陷是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表出现重大错报的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在本次内部控制审计中，华信事务所识别出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以下重大缺陷：

（一）公司 2021 年度与多个单位发生大额资金往来，主要以代建款、技术服务费等对外支付，后通过终止等方式收回相关资金，且部分交易对手为公司员工控制的企业或已于事后注销，与大额资金往来相关的交易缺乏合理的商业理由和依据。

以上情况表明公司资金支出相关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尚未在 2021 年度完成对上述事项的整改工作。

（二）公司于 2021 年 5 月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书面警示（监管关注），因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鹏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 7,167 万股股份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被司法冻结，于 4 月 1 日被解除冻结，公司直至解除冻结后才一并予以披露，相关信息披露不及时，存在明显滞后。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收到四川监管局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1〕78 号）。警示函指出公司在信息披露、内控管理等方面存在问题，公司存在重大合同、重大诉讼信息披露不及时，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及时披露，同时指出公司部分大额资金支出缺乏对资金用途的论证决策过程，资金支出的安全性和谨慎性不足，资金管控存在薄弱环节等。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决定书（〔2022〕1 号），指出公司重大事项披露不及时，公司单笔涉讼金额、累计涉诉金额均达到应当披露的标准，但公司均未及时披露。。

（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资源配置不足，未能对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的监督。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及否定意见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影响程度

1、华信事务所出具的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客观、真实，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尊重会计师的独立判断。

2、公司管理层已识别出上述重大缺陷，并将其包含在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上述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得到公允反映。在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审计中，会计师已经考虑了上述重大缺陷对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安排和范围的影响。

三、消除上述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对华信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将积极采取相应的措施，尽快消除否定意见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要采取的措施如下：

1、严格责任追究，明确主体责任

公司已按照内部制度启动问责程序，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了问责。同时，责令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等部门以此为戒，强化公司内部信息收集、流转的管理和监督，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2、加强资金管理等内控制度的执行

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公司《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管理的分工与授权、实施与执行、监督与检查，对支付资金额度、用途、去向及审批权限、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和限制，细化操作流程，严格审批程序，堵塞监管漏洞。修订和完善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加强公司对外投资活动的管理，规定公司投资行为，降低投资风险；防止和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行为的发生。

同时，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业务部门、关键岗位业务人员对相关法规、管理制度、审批流程的学习培训，强化关键人员、关键岗位的规范意识，确保内控制度得以有效执行。

3、提升资金支出的规范性

公司财务部将进一步完善资金支出相关制度，规范公司财务管理流程，形成统一的财务监管体系，切实遵照制度严格执行资金审批流程，明确审批人员职责，提升资金管理规范性。

4、加强专业知识学习，规范管理工作

(1) 进一步加强相关财务人员《企业会计准则》的学习培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规范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

(2) 对公司各级管理人员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的培训，使其真正了解和掌握各项制度的内容、实质和操作规范要求，特别要强化在实际执行过程中的督导检查，切实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3) 完善和加强内外部重大信息沟通机制，确保相关主体在重大事项发生的第一时间通知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对《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学习，汲取经验教训，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5、强化内部审计职能

及时招聘或调整具备内部审计工作专业能力的人员到岗，切实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及工作规范要求履行内部审计工作，并按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严格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的执行和监督检查，同时加强重要资产的管理和控制，通过对风险点的事前防范、过程控制、事后监督和反馈整改，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部控制审计质量和价值，管控重大风险，形成运行监督、自我评价、缺陷整改、体系完善的内控闭环管理，从而持续促进公司内控体系持续有效运行，确保公司健康、持续和稳定发展。

特此说明。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出具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之签字页）

全体董事签字：

杨学平

吕卫团

崔航

王鹏

何云

林楠

武惠忠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